

# 最新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(通用8篇)

辩论是一种培养逻辑思维和分析能力的有效途径。在辩论中，我们可以通过比较、对比等方式来展示观点的优势和弱点。在下面的范文中，我们可以看到不同观点之间的争论和碰撞，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一些启示。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一

大家好!

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《让爱永驻心中》。

爱，是来自身边的人的关心，也许是一杯热茶、一颗蜜糖;爱，是来自陌生人的帮助，可能是一枚硬币、一把小伞。

爱，是伟大的。比尔·盖茨成为世界首富，却拿着亿万资产为慈善事业做贡献，帮助世界各地染上恶疾、家境贫寒的人能像正常人一样生活，然后在社会上做演讲，呼吁人们关注这些人。

爱，是渺小的。“最美妈妈”吴菊萍为了救从窗户摔下来的孩子，用自己脆弱的双臂去接住了那个孩子。那个孩子没什么事，可她的手臂生生折断。事后，躺在病床上的脸色苍白的她却微笑着说：“当时也没多想，身体就已经冲出去了，只要孩子平安就好。”

让我们关注每一个人，爱每一个人，给他们一点帮助，哪怕是一点能填饱肚子的食物，都能给他们带来无限温暖，甚至于能改变他们的人生!让爱永驻心中吧!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二

尊敬的辅导员老师，亲爱的队员们：

大家早上好！

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“法在我心中”。

明天是12月4日，是全国法制宣传教育日，同时也是我国第五个国家宪法日。之所以确定这一天为“国家宪法日”，是因为中国现行的宪法是在1982年12月4日正式实施的。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，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。

俗话说：“没有规矩不成方圆”，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。每天各项法律法规都在规范着我们的行为，如升国旗时，《国旗法》对我们的行为有所约束；在上课、学习时，《小学生守则》和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就对我们有所要求；在回家过马路时，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在保护和规范着我们；在预防欺凌方面，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和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都作了明确规定。一句话，我们的学习生活中处处涉及到法，而《宪法》则是我国的根本大法，是国家制定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的依据，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必须了解《宪法》的内容，遵守《宪法》的各项规定。

法律离我们并不遥远，它就像空气一样，时时刻刻在我们身边。了解法律常识，遵守法律法规，我们少先队员应该努力做到以下四点：

一、学法。我们只有学习了法律知识，才能知道什么是合法，什么是违法，学会分辨是非、识别善恶。

二、守法。新时代的中国将是一个法制更加完备的社会，而我们每一个公民必须具备较高的法律素质。我们要从小养成

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，才能依法办事，远离犯罪。

三、用法。法律法规无处不在，它时刻保护着我们。我们应该合理的运用法律知识来保护我们应该享有的权利和义务。

四、宣传法。不仅我们需要用法律的知识武装头脑，还应该鼓励我们身边的人一起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。

队员们，国无法不治，民无法不立。让我们行动起来，从自己做起，从身边小事做起，为推进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实现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。

谢谢大家！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三

尊敬的老师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

从我们到这个世界上开始，我们就开始接受别人对我们的爱，爸爸妈妈对我们的呵护中，爷爷奶奶的疼爱，亲戚朋友对我们的关心，这些都是对我们的爱。

自古以来，提倡爱人，对待事物要用爱，爱，能使事物变得美好；爱，能使一个人得到鼓励；爱，能使一个人在无助时，去学会坚强；爱，能使一个人，一个家庭，一个国家，甚至到一个社会，都会变得和谐；爱，能使更多的人学会去爱。古人云：“兼爱非攻”这不正是爱的核心吗？爱，往往比其他的方式更容易去解决问题，更容易实现目标，且不会有负面影响。

爱，不是要我们挂在嘴上，更多的是去行动，让爱常常在自己的心中，不轻言放弃，让爱从小伴随我们成长，让自己的

爱能够制造出更多的爱。

身为高中生的我们也算得上是半个知识分子了，我们也要用自己的爱去帮助别人，关心我们身边的，我们不能一味的生活在别人对我们的关心和呵护之中，我们不能自私，只爱自己，在家里，父母对我们的关爱只增不减，他们用自己的行动传递着对我们的爱，可是，现在的我们又只对他们付出多少呢？是否也曾尝试着去付出呢？不过没有也不要紧，从现在起把爱的种子埋葬在心里，让它不断长大，最后向父母付出我们的爱。

在学校，同学在你生病的时候对你的关心、照顾和安慰，这些都是爱，在别人眼里对我们付出爱的时候，我们也要付出自己的爱，让别人也能体验到有爱的快乐。

在社会中，比如在马路边看见有老人或者是盲人要过马路的时候，主动地扶一下。在社会中，每个人都需要别人的帮助，每个人都需要爱，只有当对别人付出了的时候别人在、才会付出他们的爱。

把爱永驻心中，并不是一张空头支票，更多的是实际。但是如果心中没有爱的话那便永远不能去付出，更不能得到别人的对你付出的爱。

所以让爱永远在我们的心中成长，让自己的行动去证明心中爱的存在，让爱伴我们一起成长。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四

大家好！

在我耳畔，在我心中，有一句话时常响起——一定要遵纪守法！

从小，爸爸妈妈就告诉我：“闪闪，过马路要小心，要遵纪守法！”从我记事开始，爸爸妈妈就在我的心里播下了“法”的种子：每次我要出去的时候，爸爸妈妈就会一而再再而三的叮嘱我：“闪闪，要遵纪守法，红灯停，绿灯行，黄灯亮了等一等！”从此，“法”就像是从小留下的烙印在我心中！

上小学后，老师就像我们的爸爸妈妈一样，整天告诉我们要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，上、下学的交通规则，小朋友、同学之间要互相谦让。老师不但给我们讲怎样遵守规章制度，还给我们讲不遵守规章制度的危害，将那些发生在和我们一样大小的人身上的事，把那些活生生的例子讲给我们听。让我们知道了：做坏事，并不是像被警察抓住那么简单，可能会坐牢。做坏事不但会毁灭我们的前途，同时给我们的亲人带来了伤害。

在过马路时，人人都知道，“红灯停，绿灯行，黄灯亮了等一等。”可是，又有多少人能遵守交通规则呢？记得有一天：放学了，我们班有一位同学，那天，她的爸爸接她回家。在十字路口，正好是绿灯，她的爸爸就直接开过去了。突然，有一辆出租车闯红灯直向他们冲了过去，那时，她的爸爸就猛地把她推了下去。事后，她和她的爸爸都受了伤。当场人员立即拨打了110和120，他们被送往医院。假期后，她告诉我，她的五一假期，是在医院度过的。而她的爸爸，因事故过重，要在医院接受治疗3个月。同学们，看看吧！这就是不遵守交通规则、闯红灯的后果！

来吧，让我们都遵纪守法，用“法”来约束自我，让我们的社会更加和谐、美丽！

谢谢大家！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五

亲爱的老师、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“让爱永驻心中”。

爱就像一杯热茶，在天寒地冻的时候，温暖人心；爱就像一句问候语，在伤心难过的时候，安慰人心。

从出生到说话，从无知到青年，再到成年，我们中有谁不是在爱中长大的？

孟子说：“人有四心——恻隐之心、羞耻之心、辞让之心、是非之心。”这概括了爱的心理学。然而，这些只是单调的，是人际间的爱，这不是我要说的。

在我看来，世界不必这样做，它付出一切只为向我们展示最好的一面，而这一切对世界有什么好处吗？答案是否定的。无论人类的生活多么美好，受益的不是世界。宇宙中的一切，随时都会改变。如果世界一开始就很脏，我们也许会觉得没有关系。但正是因为世界的爱，我们才能够享受这一切。

所以，让我们从现在开始，好好地爱这个世界吧。只有爱上这个世界，才能更好地保护这个世界。

不仅仅是人类，这个世界也需要被爱，也渴望被爱。让爱永驻心中，热爱这个世界吧。

我的演讲稿完毕，谢谢大家！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六

敬爱的老师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

我是陈若琦，我今天演讲的题目是《法在我心中》。

俗话说：“没有规矩不成方圆”，对于一个国家来说，如果没有很好的法律法规，国家就不会和谐、安定。

以前，我总以为法律是大人们的事，对于我们小学生来说，懂不懂法无所谓，后来，我在电视上看了一篇报道，对我感触很深，我领悟到，作为一名小学生，不仅要懂法、守法，还要学会用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。

报道内容是这样的：有一个女孩，天生有残疾，从出生她的父母就不喜欢她，后来又给她生下了一个弟弟，生下弟弟后，女孩的日子更难过了，她吃不饱，穿不暖不说，她父母还让她去当乞丐。每天到集市上去讨钱，把她当成摇钱树，邻居们实在看不下去，反映到了民政部门。后来民政部门取消了她父母监护人的资格，把女孩送到寄宿学校去读书，并责令她父母每月支付200元生活费，谁知她父母不但不给钱，还恶狠狠地说，就是不给钱，看你把我怎么样。女孩见父母如此无情，万般无奈之下，只好向人民法院起诉，她父母因犯虐待罪，受到了应有的制裁。可女孩心里并不高兴啊，她更多的是难过，为父母难过，为自己难过。

可怜天下父母心，我们哪个同学不是父母的掌上明珠，倍受父母的关爱和呵护。谁愿意起诉自己的父母？如果那个女孩的父母有一点点良知和爱心，有一点点的法律意识，我想他一定不会如此虐待自己的骨肉。

尊老爱幼是我们的中国人的传统美德，而对于小部分狼心狗肺、不守规则的人来说，只能用法律去约束他们，所以我们青少年要加强法律的教育和培养守法意识，我们不仅要自己懂法，还要宣传法律，让我们的父母和身边的人都知法、懂法。

亲爱的同学们，法律是一柄双刃剑，它能惩治坏人，也能约束自己，遵纪守法，从小事做起，比如每天上学放学过马路不闯红灯，爱护公物等。只要我们每个人都懂法、守法，我们的国家一定会更加和谐、美好。

谢谢大家！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七

尊敬的老师、亲爱的同学们，大家好！

同学们你们知道3月5日是什么日子吗？对了。3月，又是我们学习雷锋的传统月。几十年过去了，在雷锋精神的照耀下，一代代青少年实践着自己的人生价值。一提起雷锋，中国人可以说是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。这位普通的中国士兵，在他短暂的二十二年的的人生岁月中，以平凡朴实的言行，展现出一种令人震撼的道德品质和人格魅力。一提起雷锋，我们就会不由自主地想起他生前所做的每一件小事：帮列车员拖地、打扫候车室，为丢失车票的大嫂买票，给困难战友家中寄钱等等。所以人们常说：雷锋出差一千里，好事做了一火车。可见在他那短暂的人生中做了多少好事，给别人带来了多少快乐和安慰。

40多年来，雷锋这个名字家喻户晓，雷锋精神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精神的一部分。今天，我们应该怎样发扬光大雷锋精神呢？3月5日作为学雷锋日，同学们应该以自己的切实行动来体现新时代的雷锋精神。学习雷锋，就要象雷锋那样，志存高远，胸怀宽广，树立远大理想。学习雷锋，就要像雷锋那样，以实际行动团结友爱、诚实守信、助人为乐、见义勇为。同学们，根据我校的具体情况，我们把“学雷锋见行动，从我做起，从今天做起，从小事做起，热爱家庭，热爱班集体，热爱学校”作为三月的主旋律。文明之星、卫生之星人人争，大家都来保持校园里的清洁，不随便乱扔纸屑纸团，



见到地上有垃圾，请你弯弯腰，捡一捡，卫生之星一定是非你莫属了。

同学们，再过几天就是三八妇女节，你送给妈妈一本字迹清秀的作业；或为她端上一杯热气腾腾的茶水；或为她声情并茂地朗诵一篇课文，献上一曲动听的歌等等，来表达你对妈妈的爱。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学雷锋的具体表现。这一切，不仅仅别人得到了快乐，你自己同样也是快乐的。希望大家用我们实际行动来谱写一曲又一曲春天里的赞歌。同学们，让我们携起手来，共同努力，学习雷锋，从点滴小事做起，大家互助互爱，做一个新时代的”小雷锋“！

## 让爱永驻心中的国旗下讲话篇八

敬爱的各位评委，亲爱的各位老师：

大家好，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《法在我心中》。

我们在哀叹惋惜的同时，不得不提出质疑：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中学生，怎能如此轻易地相信一个陌生人？因为父母、老师的关爱，给世界罩上了一层朦胧的假相美，才致使了她今天的悲惨结局！

望着雪地里那已逝去却尚不安分的生命，难道我们不应该有所觉醒吗？！

小天就这样亲手毁了自己的美好前程，而中学生马某更是由于自己的单纯、幼稚付出了宝贵的生命。

我以为，要根本地避免悲剧重演，无非是四个字：觉悟，行动。

方才两个案例中的主人公，都是受过良好教育的大孩子，然而悲剧“不偏不倚”，恰恰发生在他们身上。也许有人会说：

“他们也真够倒霉的，个个前程似锦，却遭遇如此劫难！”试想，假如在他们年轻的生命中，不曾有过这样的经历，他们是否就真的能够“前程似锦”呢？我以为不然。二人的悲剧，看似单纯、冲动造成，但究其根本原因，还是由于他们的法制观念淡薄，这种思想意识上的淡薄，不仅取决于他们个人，更是由于周围的环境造成的。这固然是他们的悲剧，也是他们父母、老师的悲剧，更深一层地，就是整个社会的悲剧！

再设想，如果陌生男子在产生不法念头的时候，能用“法”克制自己；如果马某在遭遇不法分子的时候，能用“法”保护自己；如果小天在被逼无奈时能用“法”维护自身的权益，这一切的悲剧恐怕就不会发生了吧。现在，我们总该明白当今社会，知法、懂法，是何等的重要了吧！

而作为老师的我们，不仅要让学生学法，懂法，更要让他们善于运用法律。这，便是所谓的行动。眼下，我们的首要任务是让学生学习法律知识，增强他们的法制观念，但在学法的同时，也要注意他们道德、勇气、社交能力的培养。做一个真正的四有青年，为实现我国的素质教育做出贡献。

让我们在灿烂阳光的照耀下，携手齐呼：法在我心中！

谢谢大家！